

南京证券神州鑫利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第四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管理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23 年 10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 管理人履职报告

（一）资产管理计划概况

名称：南京证券神州鑫利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类型：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成立日：2022 年 5 月 17 日

存续期：10 年，可展期

报告期末单位净值：1.0543

报告期末累计单位净值：1.1063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112,592,865.66

报告期末杠杆比例：125.58%

（二）投资经理简介

周宇先生，吉林大学经济学硕士，2010 加入南京证券资产管理总部，先后从事股票、基金以及债券的投资研究工作，现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三）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1. 投资策略回顾

2023 年是疫后经济常态化的第一年，前三季度两年复合增速分别为 4.7%、3.3%、4.4%，大致呈“U”型走势，前三季度 GDP 同比累计增长 5.2%，初步测算，四季度只要增长 4.4%以上，就可以保障完成全年 5%左右的预期目标，预计全年 GDP 实际同比增速达到 5%以上。若以“5%”为锚，2023 年实际 GDP 两年同比在 4%左右，尚未恢复到潜在增速水平。从结构上来看，2023 年中国经济呈现分化型弱复苏状态，服务消费快速反弹，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主动力；但房地产和金融周期下行，外需走弱的同时内生需求不足问题持续凸显，微观主体信心修复进程缓慢，年内中国经济反弹整体弱于预期。

2023 年利率债回顾：2023 年，利率债整体呈现“M”型走势。阶段一（年初-春节）：疫后复苏，回调延续，利率上行；阶段二（春节-3月初）：基本面有待观察，预期分歧，长端利率震荡；阶段三（3月初-8月21日）：增长预期下修，经济环比走弱，利率下行至年内低点；阶段四（8月22日-10月底）：稳增长政策+政府债加速发行，资金面收紧，利率上行；阶段五（11月至今）：基本面走弱+打击资金空转套利，利率先下后上。

2. 市场展望和投资策略

基本面方面，2024 年“稳增长”诉求更强，政策加力下，经济增长强度或略高于 2023 年。伴随基数完成“填坑”以及疫情防控政策优化的影响同比减弱，

经济读数的波动将明显减小。短期视角下，2024 年财政取向更加积极或为经济带来“外生”助力；但中长期视角下，经济新旧动能转换尚未完成，内生动能的修复节奏或偏慢。分项中，（1）出口或迎来“弱周期”拐点，中枢有望小幅上移；（2）“先立后破”定调下，投资仍将是“稳增长”抓手，“三大工程”、基建预计发力且节奏靠前；制造业在库存周期、盈利周期及产能周期叠加影响下，投资增速或小幅上移。（3）地产投资下行仍有惯性；（4）受制于居民收入慢修复、疫后回补趋弱、储蓄刚性等，预计社零增速将继续稳定在疫后的“新中枢”，韧性有望保持、但弹性或有所收敛。（5）全年经济增速有望达到 5%，但需要稳增长政策继续发力，债市或仍将面临“宽信用”的脉冲式扰动。

展望后市，城投债情绪面、基本面和供需面将持续形成共振，票息收益将构成重要收益来源。9 月 27 日至今特殊再融资债不断落地，投资者对重点省份认购热情与日俱增。一揽子化债进程中，高收益存量债券将大规模退潮，同时严格的“堵后门”措施导致新增债券供给大幅减少。

供给稀缺将继续成为城投债的核心定价因素，供需矛盾之下城投债行情仍有进一步演绎的空间，尽管供给收缩导致到期压力凸显，但回顾历史和当前行情能够看出债市主要定价供给而非到期。此外目前债券估值对非标及非债券债务风险反应钝化，或是推动行情继续演绎的另一因素。

债券投资方面：2023年四季度以持仓为主，未进行大的资产配置调整，下一步拟择机配置部分性价比较高的品种增厚组合收益。

二、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集合计划本期利润	2,185,090.72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1,762,844.12
单位集合计划净收益	0.0157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18,708,719.64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0543
本期集合计划净值增长率	1.87%
集合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	10.63%

三、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情况

(一) 资产组合情况

项目	期末市值	占总资产比例
银行存款、备付金	701,741.32	0.47%
保证金、清算款	0.00	0.00%
股票	0.00	0.00%
证券投资基金	0.00	0.00%
债券	148,376,327.25	99.53%

其他资产	0.00	0.00%
合计	149,078,068.57	100.00%

(二)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明细无。

(三)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证券名称	期末市值(元)	占资产净值的比例
1	21 株高 01	15,042,659.73	12.67%
2	23 惠临 01	10,769,082.19	9.07%
3	23 荆门高新 PPN002	10,742,180.33	9.05%
4	23 渭投 01	10,686,282.19	9.00%
5	23 蓉江 01	10,649,000.00	8.97%
6	23 黄石 02	10,497,410.96	8.84%
7	22 景陶 01	10,488,312.33	8.84%
8	23 鹰旅 03	10,484,989.04	8.83%
9	19 泾河 01	10,468,416.44	8.82%
10	23 萍创 01	10,439,520.55	8.79%

(四)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证券投资基金明细

无。

(五)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其他投资明

细

无。

四、 财务会计报告

(一) 资产负债表

资产	期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 权益	期末余额
资产：		负债：	
银行存款	701,741.32	短期借款	
结算备付金		交易性金融负 债	
存出保证金		衍生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8,376,327.25	卖出回购金融 资产款	30,136,474.25
其中：股票投资		应付证券清算 款	
债券投资	148,376,327.25	应付赎回款	
资产支持证 券投资		应付赎回费	
基金投资		应付管理人报 酬	148,258.87
衍生金融资产		应付托管费	2,965.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销售服务 费	
应收证券清算款		应付交易费用	

应收利息		应付税费	71,650.62
应收股利		应付利息	
应收申购款		应付利润	
其他资产		其他负债	10,000
		负债合计	30,369,348.9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12,592,865.66
		未分配利润	6,115,853.98
		所有者权益合 计	118,708,719.64
资产合计	149,078,068.57	负债与持有人 权益总计	149,078,068.57

(二) 经营业绩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一、收入	2,675,391.33
1、利息收入	1,312.9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312.91
债券利息收入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251,831.8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债券投资收益	2,251,831.8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基金投资收益	
权证投资收益	
衍生工具收益	
股利收益	
3、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填列）	422,246.60
4、其他收入（损失以“-”填列）	
二、费用	490,300.61
1、管理人报酬	148,258.87
2、托管费	2,965.19
3、应交税费	9,590.70
4、交易费用	
5、利息支出	317,666.05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317,666.05
6、其他费用	11,819.80
三、利润总额	2,185,090.72

(三)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	------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112,592,865.6 6	3,930,763.2 6	116,523,628.9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本期净利润)		2,185,090.7 2	2,185,090.7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减少以“-”号填列)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基金赎回款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112,592,865.6 6	6,115,853.9 8	118,708,719.64

五、 相关费用及业绩报酬计提

(一) 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集合计划应给付管理人管理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的资产净值的0.5%的年费率计提。报告期内资产管理计划应付管理费 148,258.87 元。

(二) 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集合计划应给付托管人托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的资产净值的0.01%的年费率计提。报告期内资产管理计划应付托管费 2,965.19 元。

（三）业绩报酬计提

1.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管理人通过债券资产的配置和个券的选择来增强债券投资的收益，设定本计划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B=4.5\%$ ，管理人业绩报酬计提比例为 60%。

本计划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管理人力争达到或超越的目标，不构成管理人对计划收益的任何承诺和保证。

2. 业绩报酬的计提原则

按委托人每笔参与份额分别计算年化收益率并计提业绩报酬。符合业绩报酬计提条件时，在本集合计划分红权益登记日、委托人退出日和本集合计划终止日计提业绩报酬。

3. 业绩报酬计提方法

业绩报酬计提日为本集合计划分红权益登记日、委托人退出日或本集合计划终止日。以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期间的年化收益率，作为计提业绩报酬的基础。

4. 业绩报酬支付

业绩报酬的支付，由托管人根据管理人发送的业绩报酬划付指令于 5 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业绩报酬以管理人提供的数据为准，托管人据此进行账务处理。

六、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未进行投资收益分配。

七、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变更、重大关联交易等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未进行变更。

本管理人对集合计划的管理始终都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制度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的要求进行运作。本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不公平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本集合计划持有的证券符合规定的比例要求；相关的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完整、准确、及时。

本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情况：

（一）报告期内管理人将集合计划的资产投资于管理人、托管人及管理人、托管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或者从事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的情形

无。

（二）报告期内管理人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参与管理人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期末管理人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参与本计划的份额数为 26,461,989.37 份。

（三）报告期内管理人及其子公司自有资金参与和退出本计划的情形

无。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关联交易情形

1. 资产管理计划通过资产管理计划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证券和衍生品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佣金（税前）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2.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于资产管理计划关联方的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1,666.30	1312.91

3. 资产管理计划与资产管理计划关联方作为交易对手进行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固定收益交易平台等议价交易

无。

4.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资产管理计划关联方发行的理财产品或资产管理产品

无。

八、 备查文件目录

（一）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备查文件目录

1.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合同
2. 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二）存放地点及查阅方式

查阅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中东路 389 号 17 层

网 址：www.njzq.com.cn

信息披露电话：025-83367728

EMAIL: njzqzgx02@njzq.cn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总部。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0日

